

通識微學程25日申請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王怡雯淡水校園報導】106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教育微學程護照及代選課作業將於25日至107年1月5日止，在I802室開放申請。申請資格為大學部日間部學生，欲進行護照申請者，請填寫「通識教育微學程護照申請表」，並請攜帶學生證影本；若已申請微學程護照，並於微學程始辦作業前修畢該學程通識課程2門（含）以上者，則可進行代選課申請，請欲申請者填寫「通識教育微學程代選課申請表」並檢附成績單正本。

通核中心組員張淑暖表示，若該學期正在修習該學程通識課程者，可先檢附修課證明，學期結束後再補附成績單正本。審核通過學生，將可經由通核中心於106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核心課程初選前代選該微學程課程乙門，18日公布課程表於通核中心網站，請以通核中心公告為主。張淑暖補充，本次「代選課作業」雖與首度增加「通識核心課程初選前電腦亂數分發選填志願」時間重疊，若遇分發志願與代選課程相同時，可向通核中心申請更換代選課程，以彈性調整讓修習微學程代選課學生不會失去權益。請同學排課先以選課系統之填寫志願序為主。詳情請至微學程網站查詢。（網址：http://www.core.tku.edu.tw/page3/super_pages.php?ID=page301）